证券代码:688484 证券简称:南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2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2月2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5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353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4,056.47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16,572.76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37,483.71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30Z0068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已经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等进行了规定。公司或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状态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300004414	存续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3501588062	存续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6870310608	存续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100004415	本次注销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科技支行	03005244551	本次注销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柏树支行	216380100100371052	本次注销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0935063329	本次注销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6870310855	本次注销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500004413	本次注销
浙江南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700005811	存续
浙江南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500005812	存续
浙江南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571922593810008	存续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310066865013006606294	注销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义务,鉴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专户账号:97160078801100004415、97160078801500004413)、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科技支行(专户账号:03005244551)、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专户账号:50131000935063329)、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专户账号:121936870310855)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柏树支行(专户账户:216380100100371052)中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于近日对这些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予以注销。本次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对应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18 证券简称:震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将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055,366股股份,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193,610,000股的比例为0.5451%。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93,610,000股减少为192,554,634股,注册资本将由193,610,000元减少为192,554,634元。

●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将于2025年6月10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要求。

一、回购股份的审议及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2日、2022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发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3日、2022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3)。

2022年6月9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2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2022年6月13日,公司完成股份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055,366股,占公司总股本193,610,000股的比例为0.5451%,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二、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21日、2025年6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1,055,366股的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93,610,000股减少为192,554,634股,注册资本将由193,610,000元减少为192,554,63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由于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相应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于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申请,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日期为2025年6月10日,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三、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完成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9日,公司总股本为193,610,000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93,610,000股变更为192,554,634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3,610,000	100	1,055,366	192,554,634	100
总股本	193,610,000	100	1,055,366	192,554,634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深圳震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3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9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9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9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5幢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步东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类别		人数	代表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48	54,778,998	68.5994%
其中	1.1现场出席	9	54,621,398	68.4020%
	1.2网络投票	39	157,600	0.1974%
2.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授权代表		40	164,300	0.2058%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总体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4,663,198	99.7886	106,700	0.1948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2.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4,663,198	99.7886	106,700	0.1948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3.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4,663,198	99.7886	106,700	0.1948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4,663,198	99.7886	106,700	0.1948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4,663,198	99.7886	106,700	0.1948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4,663,198	99.7886	106,700	0.1948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4,663,198	99.7886	106,700	0.1948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4,663,198	99.7886	106,700	0.1948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9.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862,218	98.0547	107,200	1.7931	9,100	0.1522	审议通过
10.00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4,662,698	99.7877	107,200	0.1957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5,039,578	97.7443	107,500	2.0850	8,800	0.1707	审议通过
12.00	《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54,662,698	99.7877	107,200	0.1957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13.00	《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4,662,698	99.7877	107,200	0.1957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14.00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4,662,698	99.7877	107,200	0.1957	9,100	0.0166	审议通过

注:(1)议案9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陈步东、徐时永、吴意波、陈晓东、杭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已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合计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为48,800,480股。

(2)议案10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中无关联股东。

(3)议案11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陈步东、徐时永、吴意波、陈晓东、任倩倩、杭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已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合计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为49,623,120股。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8,500	29.5192	106,700	64.9422	9,100	5.5386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8,500	29.5192	106,700	64.9422	9,100	5.5386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8,500	29.5192	106,700	64.9422	9,100	5.5386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8,500	29.5192	106,700	64.9422	9,100	5.5386
9.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8,000	29.2149	107,200	65.2465	9,100	5.5386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48,000	29.2149	107,500	65.4291	8,800	5.3561
12.00	《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48,000	29.2149	107,200	65.2465	9,100	5.5386
13.00	《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8,000	29.2149	107,200	65.2465	9,100	5.5386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总体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1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陈步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623,627	99.7164	当选
15.02	选举徐时永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623,621	99.7164	当选
15.03	选举吴意波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624,628	99.7182	当选
15.04	选举钱纯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623,621	99.7164	当选
15.05	选举曹飞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623,615	99.7163	当选
15.06	选举葛健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623,628	99.7164	当选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1	选举武鑫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623,620	99.7164	当选
16.02	选举何新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623,615	99.7163	当选
16.03	选举韦彦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623,614	99.7163	当选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票数	比例(%)
1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陈步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929	5.4346
15.02	选举徐时永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923	5.4309
15.03	选举吴意波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930	6.0438
15.04	选举钱纯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923	5.4309
15.05	选举曹飞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917	5.4273
15.06	选举葛健斌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930	5.4352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1	选举武鑫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922	5.4303
16.02	选举何新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917	5.4273
16.03	选举韦彦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916	5.4267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游弋、赵依格;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4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6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推举公司董事陈步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陈步东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陈步东、徐时永、韦彦斐(独立董事)组成,其中陈步东担任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由何新荣(独立董事)、武鑫(独立董事)、吴意波组成,其中何新荣担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由武鑫(独立董事)、韦彦斐(独立董事)、陈步东组成,其中武鑫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韦彦斐(独立董事)、何新荣(独立董事)、钱纯波组成,其中韦彦斐担任主任委员。

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步东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徐时永先生、钱纯波先生、任倩倩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4.1、聘任徐时永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2、聘任钱纯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3、聘任任倩倩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朝霞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杨岚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晓琳女士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忻怡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5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长:陈步东

(二)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陈步东、徐时永、吴意波、钱纯波、曹飞飞、葛健斌;

2、独立董事:武鑫、何新荣(会计专业人士)、韦彦斐。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董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战略委员会:由陈步东、徐时永、韦彦斐(独立董事)组成,其中陈步东担任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由何新荣(独立董事)、武鑫(独立董事)、吴意波组成,其中何新荣担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由武鑫(独立董事)、韦彦斐(独立董事)、陈步东组成,其中武鑫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韦彦斐(独立董事)、何新荣(独立董事)、钱纯波组成,其中韦彦斐担任主任委员。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一)总经理:陈步东

(二)副总经理:徐时永、钱纯波、任倩倩

(三)财务负责人:杨岚

(四)董事会秘书:陈朝霞

(五)证券事务代表:朱忻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其中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同时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步东、徐时永、钱纯波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倩倩、杨岚、陈朝霞及证券事务代表朱忻怡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董事会秘书陈朝霞、证券事务代表朱忻怡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朝霞	朱忻怡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5幢601室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08号5幢601室
电话	0571-88063683	0571-88063683
传真	0571-88054693	0571-88054693
电子信箱	chk@hzchkjgf.com	chk@hzchkjgf.com

三、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因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许响生、赵鹏飞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应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晓东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南方大区销售总监职务。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响生、赵鹏飞未持有公司股份;陈晓东持有公司股份2,741,600股(均为首发前限售股,预计将于2025年7月25日解除限售),离任后将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关于股份限售、股份减持等相关承诺,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

附件: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一、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任倩倩:女,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4月至2019年5月,历任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2019年5月至2023年5月,任职公司运营总监;2023年5月至今,任职公司副总经理兼运营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倩倩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22,640股;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陈朝霞:女,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2月至2017年10月,任职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17年11月至2019年4月,任职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运营专员;2019年5月至2020年3月,任职公司运营专员;2020年3月至2023年8月,任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3年4月至今,任职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朝霞女士通过杭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136,875股;陈朝霞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步东先生为兄妹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吴意波女士(陈步东先生之配偶)为姑嫂关系,除此之外,陈朝霞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朝霞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杨岚:女,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职称。2009年8月至2016年12月,任职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6年12月至2023年5月,任职公司财务主管;2023年5月至今,任职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岚女士通过杭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约164,250股;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朱忻怡:女,199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3年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证券事务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忻怡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004 证券简称:鼎龙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1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6/16	-	2025/6/17	2025/6/17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5月27日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35,52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9,459,2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6/16	-	2025/6/17	2025/6/1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股东浙江鼎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鼎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在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所得税,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1元。持股期限(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续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